

奋勇高新区第三队 1 宗农用地竞价出租公告

我公司依据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与要求，对奋勇高新区国有经营性资产开展公开竞价招租工作。现将本次招租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租资产基本情况

（一）本次拟对外竞价出租的资产包括 1 宗农用地。

该地块位于湛江奋勇高新区第 3 队，面积 117.02 亩、租期 3 年、底价 500 元/亩/年。

（二）标的物的全部情况均以实地现状为准，请参与竞价招租的单位和个人务必仔细查看并了解招租场地的现状及瑕疵。一旦报名参与竞价招租，即视为已充分了解并认可招租场地的品质、瑕疵等全部情况，我公司不对招租场地的品质及缺陷提供保证，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

（三）附有农作物的地块，移交时间将根据实际清场完成日期确定。

（四）本次招租标的物均不包含配套水电设施。

（五）租赁期超过一年的，租金每年递增 3%，具体要求详见合同范本。

（六）林地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的相关规定开展种植活动。

二、招租形式

采用公开竞价方式，报名参与竞价的单位或个人达到 2 家及 2 家以上时，竞价者现场报价，最终以报价最高者确定为承租方。若报价低于底价或无人竞价，则按流标处理。同一竞价者允许同时参与多个标的的竞价。

三、报名方式

（一）参与竞租的个人需提交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企业则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以及委托书的复印件各一份。所有竞租者均须缴纳竞租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竞租保证金的计算依据及退还机制如下：以租赁底价为基准，竞租保证金为三个月租金（即招租一年期底价的 25%），计算结果直接取百位整数。

（二）保证金必须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在转账时，务必在附言中注明报名人姓名及所参与竞拍的地块编号（例如：“姓名：XXX 报名地块 XX 面积 XXX 亩的竞租保证金”）。以确保信息准确无误，避免影响后续保证金的顺利退还。

（三）报名成功的最终确认，以缴纳的保证金在截止时间前汇入我方指定账户，且附言信息准确无误为报名成功的依据。

（四）竞拍结束后，未中标的报名者所缴纳的竞租保证金，我司将按报名先后顺序，在 5 个工作日内通过原渠道无息退还。中标者所中地块的竞价保证金将暂不退回，待签订合同并完成租金及履约保证金的交付后，再通过原渠道予以退回。

注意：原承租户如需报名，必须缴清所欠费用。

四、报名时间：

公告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6:30 时止。

五、公开竞价时间

2026 年 10 月 19 日 上午 9:30

六、公开竞价地址

我司会另行通知成功报名的承租者。

七、报名地点

湛江奋勇高新区幸福花园商铺 40 门牌号商铺（广东惠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八、联系人

陈先生、吴先生 0759-8492298



3队出租地块意图

